



171412340674

江西省贝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Testing Report

委托方：都昌县绿色生态产业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

受托方：





报 告 单

1、本公司保证检测的样品在检测过程中符合 GB 17025 的要求，检测结果的有效性由本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予以保证。

2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委托方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3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4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5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6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7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8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9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0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1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2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3

14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5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6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7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8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9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20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21、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22

23

一、检测说明



IV、检测结论与、检测项目按表 1、1。

表 1 检测项目一览表

检测项目	检测单位	检测价格、(元)	检测次数	检测地点
（次固体物）	20241210010		每五	1. 固体及液

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方法检出限见表 2。

表 2 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方法检出限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方法检出限	检测地点
ph	滴定法（使用 pH 计）	PH-507	0.10mV	
			0.10μg/L	硒



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所用仪器设备 地点

检测日期 2024.05.24

检测地点 贝源检测

检测人

检测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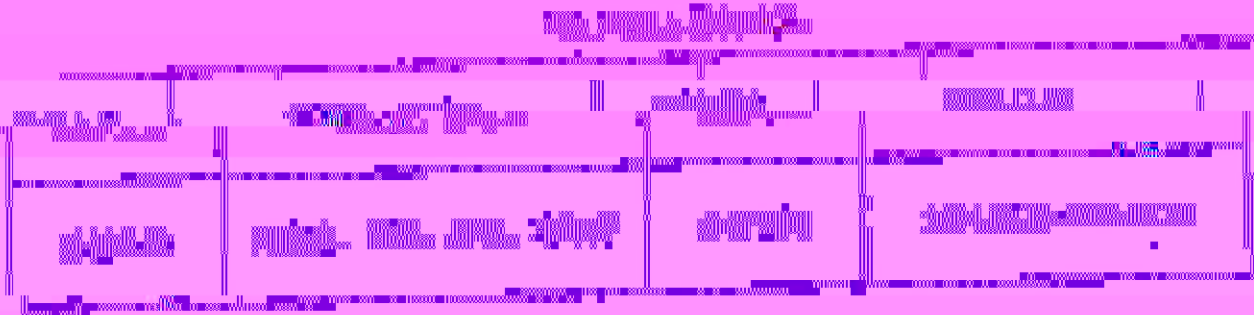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人

检测人

检测人

检测人

固体废物	总铬	固体废物中铬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HJ 766-2015)	Nexlon1000/ JX-BY(a)-23	2.0µg/L	
	铍			0.7µg/L	
	钡			1.8µg/L	
	钨			4.2µg/L	



环 境 检 测 字 (2024) 第 H253 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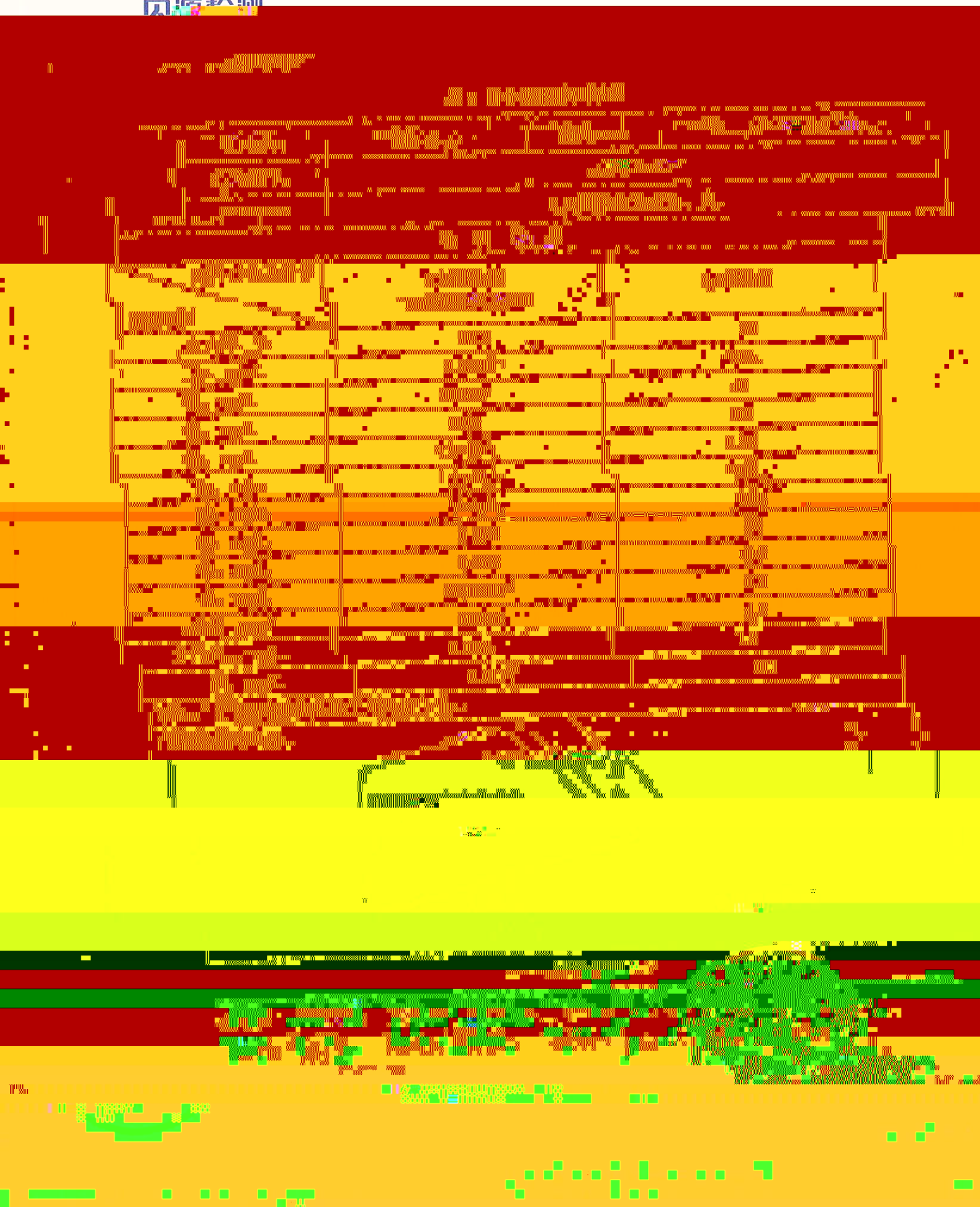




五、执行标准

表 4 检测项目参考标准一览表

项目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参考标准
		全系统总磷、总氮、总铜	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



附图:

